证券代码：000062　　证券简称：深圳华强　　编号：2018—015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1日召开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的召集人：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8年3月21日召开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4月13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4月12日至2018年4月13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4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4月12日下午15:00 至2018年4月13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东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 年 4 月 9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18 年 4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华强广场 A 座 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18－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6、《关于公司与深圳华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上述提案 1 至提案 10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2018－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深圳华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继续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司章程》、《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前述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其中，前述议案 5 与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案 7 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6 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特别提示：

1、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6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2 名股东代表监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18－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6.00	《关于公司与深圳华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9.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6）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9.01	董事候选人胡新安	√
9.02	董事候选人张恒春	√
9.03	董事候选人郑毅	√
9.04	董事候选人张泽宏	√
9.05	董事候选人邓少军	√
9.06	董事候选人王瑛	√
10.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3）人
10.01	独立董事候选人周生明	√
10.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姚家勇	√
10.03	独立董事候选人邓磊	√
11.00	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2）人
11.01	监事候选人谭华	√
11.02	监事候选人石世辉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到会议现场登记，也可以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股东登记需提交的文件要求：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二）现场登记时间：2018 年 4 月 10 日-2018 年 4 月 11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三）现场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华强广场 A 座 5 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股东或受托代理人以书面通讯或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时，相关登记材料应不晚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下午 17：00 送达登记地点，须请于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络方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详见本通知附件 2。

六、其他事项

1、联系人：黄辉（0755-83216296），李茂群（0755-83030136）

2、邮编：518031 ；传真：0755-83217376

3、会议期及费用：本次会议现场会议预计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3 日下午半天时间，请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按时参加，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3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持股性质：_____ 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被委托人（签名）：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18－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6.00	《关于公司与深圳华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 201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9.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6）人			
9.01	董事候选人胡新安	√			
9.02	董事候选人张恒春	√			
9.03	董事候选人郑毅	√			
9.04	董事候选人张泽宏	√			
9.05	董事候选人邓少军	√			
9.06	董事候选人王瑛	√			
10.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3）人			
10.01	独立董事候选人周生明	√			
10.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姚家勇	√			
10.03	独立董事候选人邓磊	√			
11.00	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2）人			
11.01	监事候选人谭华	√			
11.02	监事候选人石世辉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有效期限：_____至_____

委托日期：二〇一八年　月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62”，投票简称为“华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示例如下：

（a）股东拥有的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胡新安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张恒春投 X2 票	X2 票
对候选人郑毅投 X3 票	X3 票
对候选人张泽宏投 X4 票	X4 票
对候选人邓少军投 X5 票	X5 票
对候选人王瑛投 X6 票	X6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b）股东拥有的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周生明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姚家勇投 X2 票	X2 票
对候选人邓磊投 X3 票	X3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c）股东拥有的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谭华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石世辉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 年 4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3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